表 7-2 國小 3~6 年級資訊教育(必辦)規劃實施情形表 說明:

- 1. 關於資訊教育課程,各國小仍維持在彈性學習課程,每學年安排32節課(含)以上。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,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相符)。
- 2. 節數算法:學習表現應採用資訊議題之實質內涵,節數才可採計。

年級	學期別	課程類別	校訂課程名稱	節數	學年總 節數	備註
111	上學期	□第一類□第四類□第一類	科技同仁	20	40	
	下學期	□第四類□第一類□第一類	科技同仁	20		
四	上學期下學期	□第四類□第一類☑第四類	科技同仁	20	40	
		□第一類□第四類□第一類		20		
		☑第四類 □第一類 □第四類	科技同仁	20		
五	上學期	□第一類 ☑第四類 □第一類	科技同仁	20	40	
	下學期	□第四類□第一類□第一類□第一類	科技同仁	20		
六	上學期下學期	□第四類□第一類☑第四類	科技同仁	20	38	
		□第一類□第四類□第一類		10		
		☑第四類□第一類□第四類	科技同仁	18		